

范坡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: 本年度, 范坡镇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公开栏、便民服务大厅等多种渠道, 累计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81 条。公开内容涵盖政策文件、机构职能、规划计划、重大项目建设、财政预决算、民生服务(含教育、医疗、社保、就业、救助等)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环境保护、乡村振兴、土地征收、房屋征收补偿、社会公益事业、食品药品监管、建议提案办理结果以及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: 2025 年, 范坡镇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。范坡镇持续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、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全流程管理机制, 畅通申请渠道, 确保依法依规、及时妥善处理各类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: 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。严格执行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制度, 确保公开信息准确、权威、安全。对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进行系统梳理和动态更新, 按要求集中统一对外公开并标注有效性。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, 方便公众精准查询和高效利用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: 强化政府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功能, 优化栏目设置, 提升站内检索和用户体验。充分发挥便民服务中心、村务公开栏等线下渠道作用, 推动政府信息直达基层。积极探索利用新技术、新手段, 提升信息公开智能化、精准化水平。

(五) 监督保障: 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考核, 压实工作责任。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。严格落实责任追究机制, 确保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。2025 年度, 本机关未开展社会评议, 也没有因政务公开引发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和形式多样性仍需加强，部分专业性较强的政策解读存在“文件转述”现象，群众理解的便利性有待提升。二是主动公开信息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，特别是在重点领域如重大项目实施过程、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结果等方面的公开力度需要持续加大。三是政务公开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的深度融合不够，数据共享和联动服务能力有待提升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，2026年范坡镇将重点采取以下措施改进：

深化解读回应，提升公开温度。聚焦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市场主体关切的重要政策，探索运用新闻发布会、短视频、直播、动画、图表、简明问答等更加直观生动的解读形式，切实提高政策解读的实效性和到达率。

聚焦重点领域，拓展公开深度。严格按照上级要求，持续深化财政预算决算、社会公益事业、环境保护、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，细化公开内容，规范公开标准，推动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全过程公开。

强化平台建设，促进融合发展。进一步优化政府网站栏目和功能，探索构建统一的政务公开平台。推动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、数据开放有机衔接，促进政府信息与政务服务资源整合共享，为群众和企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“一站式”服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